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罗博特科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10日（星期五）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港浪路3号罗博特科A栋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学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自愿、公平的原则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戴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